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18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4 月 15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69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4 月 1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959,609.89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投资组合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预期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小于 0.35%，预期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4%。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投资策略，原则上采取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跟踪方法，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长期停牌、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权重由于自由流通量发生变化、成份股公司行为、市场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本基金管理人无法按照标的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同步调整时，基金管理人将在拟替代成份股内选取替代成份股进行替代投资，并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尽量降低跟踪误差。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本基金投资策略还包括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电池主题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预期收益及预

	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A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958	02695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9,186,686.24 份	22,772,923.6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5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A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42,408.09	-347,236.92
2. 本期利润	-2,363,984.74	-1,770,004.9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54	-0.064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649,419.63	21,288,925.9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353	0.934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生效于 2026 年 04 月 15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47%	1.77%	-0.90%	2.15%	-5.57%	-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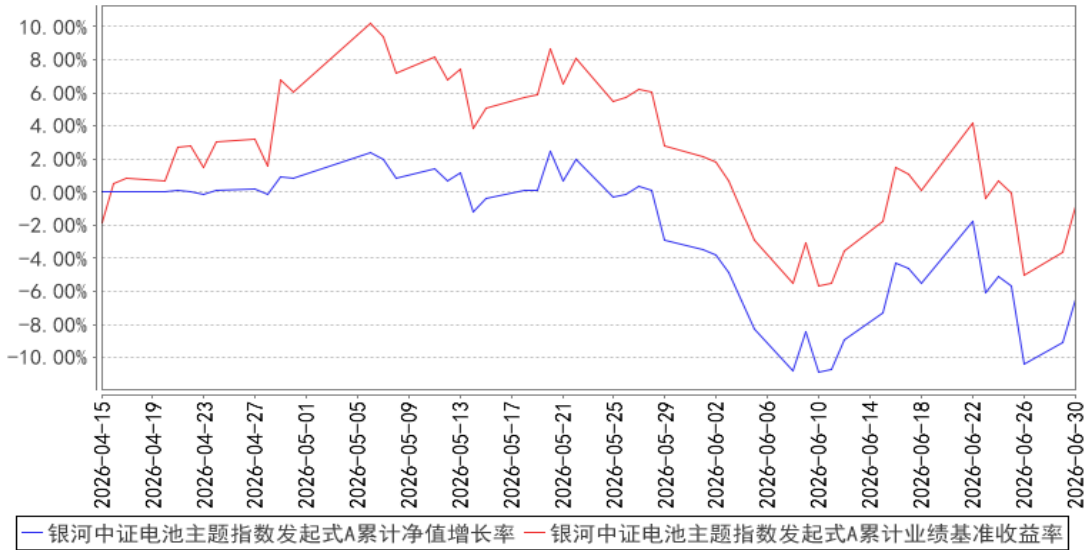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2%	1.77%	-0.90%	2.15%	-5.62%	-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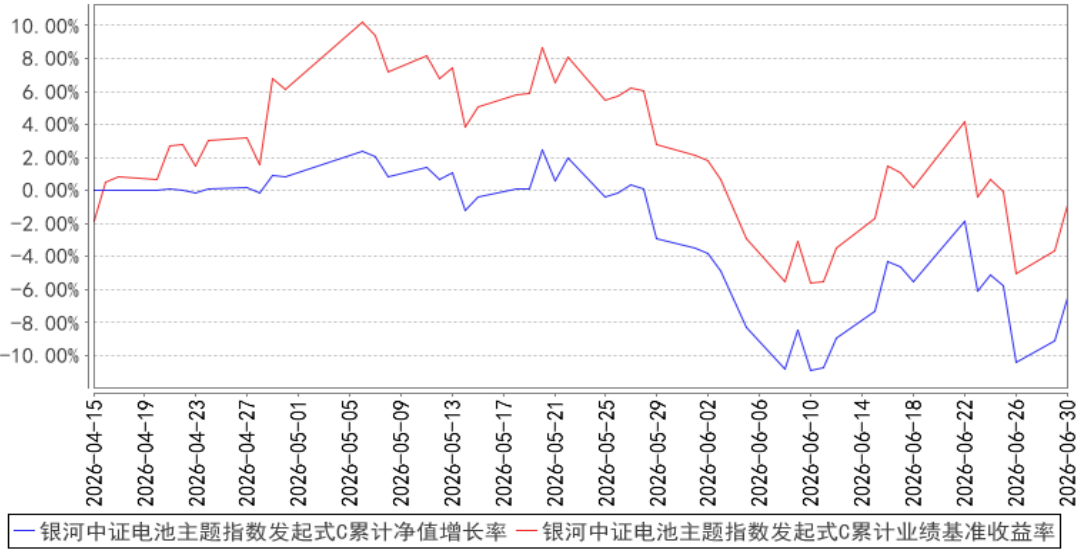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电池主题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于 2026 年 04 月 15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本基金应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在建仓期。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4 月 15 日	—	20 年	硕士研究生学历，CFA，20 年证券行业从业经历。曾先后就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研究、投资相关工作。2021 年 10 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量化与 FOF 投资部副总监（主持工作）、基金经理。2022 年 1 月起担任银河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0 月至 2025 年 6 月担任银河君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11 月起担任银河定投宝中证腾讯济安价值 100A 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5 月起担任银河中证

					机器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起担任银河中证红利低波动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24 年 10 月起担任银河中证通信设备主题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河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 月起担任银河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起担任银河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6 月起担任银河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6 年 4 月起担任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上表中任职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按其从事证券相关行业的从业经历累计年限计算。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均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律己、创新图强”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努力实现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随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大，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秉承“诚信稳健、勤勉律己、创新图强”的理念，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在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等方面对公平交易制度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同时，公司针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以及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

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

针对同向交易部分，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开竞价交易的证券进行了价差分析，并针对溢价金额、占优比情况及显著性检验结果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针对反向交易部分，公司对旗下不同投资组合临近日的反向交易（包括股票和债券）的交易时间、交易价格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均严格按照制度规定，事前确定好申购价格和数量，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获配额度进行分配。

由于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投资策略，原则上采取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跟踪方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电池主题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的变化或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本报告期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第二季度，锂电池板块景气度持续上行，产业链部分环节盈利修复趋势确立，板块整体表现活跃。全球新能源车市场延续分化态势，欧洲受多国补贴窗口期推动增长超预期，国内新能源车销量在经历一季度调整后逐步回暖。储能方面，在电力系统转型和全球需求放量下延续较快增长。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在 2026 年二季度整体有所上涨，在新能源板块中表现活跃。

二季度电池板块的核心驱动力来自锂电产业链量价齐升的共振。需求端，新能源车国内销量经历一季度调整后逐步回暖、欧洲维持高景气，储能成为锂电排产的最大增量来源，6 月排产连续第四个月创历史新高。供给端，产业链经历 2024 年触底后迎来明确上行周期，各环节产能利用率普遍提升至 70%-90%，部分环节旺季出现紧平衡甚至缺口。

展望后续，锂电行业景气度上行基调有望延续。动力端，欧洲市场高景气延续、国内单车带电量持续提升，全球动力电池需求预计维持稳健增长。储能端，国内方面，独立储能持续爆发，头部企业订单充裕，海外方面，以 AIDC 为新增增长极的储能需求加速兑现，美国市场在算力中心

电力瓶颈驱动下工商业及算力中心配储模式加速布局，欧洲受多国补贴政策推动及电力市场负电价频现倒逼灵活性资源配置，户用及工商业储能有望回暖。上半年储能行业签约规模可观，头部企业订单普遍排至 2026 年底乃至 2027 年。新技术方面，固态电池产业化进程加速，多款产品敲定量产时间表，2026 年行业正从技术研发验证迈入产业化规模落地新阶段；钠电池电芯成本持续下降，产业化临近爆发点。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成分股全面覆盖了电芯、正极、负极、电解液、隔膜等锂电全产业链环节，在行业景气上行与新技术突破的双重驱动下具备较好的投资价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35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0%；截至本报告期末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934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5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5,166,032.95	93.63
	其中：股票	55,166,032.95	93.6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94,534.91	6.10
8	其他资产	157,961.15	0.27
9	合计	58,918,529.0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4,033,106.07	93.2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83,760.00	0.66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67,570.00	0.6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81,596.88	0.6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5,166,032.95	95.22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74	阳光电源	35,500	5,645,210.00	9.74
2	300750	宁德时代	13,300	5,227,033.00	9.02
3	300014	亿纬锂能	49,500	3,218,985.00	5.56
4	002050	三花智控	72,800	3,190,824.00	5.51
5	002709	天赐材料	46,600	2,396,638.00	4.14
6	002407	多氟多	38,800	1,948,924.00	3.36
7	300390	天华新能	19,000	1,776,690.00	3.07

8	605117	德业股份	16,580	1,760,464.40	3.04
9	300037	新宙邦	17,300	1,606,305.00	2.77
10	301511	德福科技	10,300	1,481,655.00	2.56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57,961.1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57,961.1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A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4 月 15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3,434,163.89	33,484,977.5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6,820,089.35	15,876,431.15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71,067,567.00	26,588,485.0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186,686.24	22,772,923.65

注：1、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2、本基金合同生效于 2026 年 04 月 15 日。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A	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4 月 15 日)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388.88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买入/申购总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388.88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5.52	-

注：1、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公布的费率执行。

2、报告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比例的分母分别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总额计算。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认购	2026-4-15	10,000,388.88	10,000,000.00	0.0000
合计			10,000,388.88	10,000,000.00	

注：该份额为管理人发起式认购份额。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388.88	16.14	10,000,388.88	16.14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388.88	16.14	10,000,388.88	16.14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个人	1	20260415-20260422	29,999,333.31	-	29,999,333.31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 20%的情形，在市场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如遇投资者巨额赎回或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有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甚至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银河中证电池主题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21-22 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38568888 /400-820-0860

公司网址：<http://www.cgf.cn>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8 日